

南京宏宇粉末冶金1.5MW分布式光伏项目施工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024108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宏宇粉末冶金1.5MW分布式光伏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395万元,招标人为南京公用绿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在南京宏宇粉末冶金设备有限公司厂房屋顶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站(电站规模暂估为1.5MW,最终以实际并网容量为准),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施工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施工:

- 1、企业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投标人须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3、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和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项目经理的社保机构出具的近6个月(2024年06月至2024年11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证明【加盖社保公章或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军事管理等从事工程设计、施工的技术人员不能提供养老保险证明的,由所在单位上级人事主管部门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否则将作为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 4、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家电力监管部门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许可类别和等级:承装类五级(含)、承修类五级(含)、承试类五级(含)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5、投标人自2019年12月1日(含)以来,承担过单体容量不低于1.2MW及以上的光伏发电系统工程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三者缺一不可。如提供的材料反映的数据或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单体容量以合同为准,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材料上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必须能充分反映相关数据和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
- 6、拟派项目经理必须满足的其他条件(符合并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书加盖公章):

①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a. 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b. 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②项目经理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经理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6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施工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施工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③项目经理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或者有行贿犯罪行为记录，但自记录之日起已超过5年的。

7、本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建设光伏发电项目，投标人自行与供电公司协调管理，完成并网、接入等所有工作，确保项目能够顺利运行。（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2-09 09:00到2024-12-16 17:00

获取方式：1、网络发售：在供应商平台免费注册（注册时的联系人须为本公司的联系人。本项目后续相关文件将通过供应商平台直接发出。投标人注册的联系人信息错误是其自身的风险，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责任。技术支持电话：025-58995807），线上支付并下载招标文件。 平台网址：

http://58.213.158.134:5959/bmv6/eip/logon/index_supplier.html 2、获取金额：壹佰元整（¥100），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31 09: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31 09:30

开标地点：浦滨路150号高芯科谷中创新广场10号楼207会议室

七、其他

1、本工程/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评分细则详见招标文件。

2、评标时一旦发现申请人弄虚作假，一律取消其投标资格。

3、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携带有效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开标会场并递交要求携带的资料，参与开标会，否则拒收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4、各投标人提供的资料必须是真实的，如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其投标资格，如其骗取中标，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如有注册证书处于延续注册阶段，以相关部门提供的证明为准。人员的注册证书均须在本单位注册且在有效期内，否则不得分。若发

生异议、投诉时，中标候选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资料原件供监管机构及招标人核查，若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相关资料原件，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5、质量：（1）应符合现行最新的有关施工、质量验收等国家标准和(或)行业标准、技术规范、设备厂家随机文件要求、施工图技术要求及业主管理要求，要求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中标单位应及时提供有关质量保证的各项文件，材料合格证等。

（3）中标单位须承担中标的工程范围的施工质量及相关的管理责任。中标单位在竣工验收时，应向招标人提供符合国家及当地档案部门规格要求，编制成册的有关技术档案资料；工程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质量不合格者，招标人可要求中标人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6、工期：接到招标人通知后60日历天。

7、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本项目在南京宏宇粉末冶金设备有限公司厂房屋顶建设太阳能光伏电站（电站规模暂估为1.5MW，最终以实际并网容量为准），项目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包含项目施工及协调、手续的办理、项目竣工验收和备案、编制竣工图文件、质量保修期内保修等为本项且施工服务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平整、原建筑物保护、拆除及恢复工程、土石方工程、土石方及垃圾外运、钢筋混凝土工程（基础、排管、管井等）、原配电房改造、新建预制舱（如有）、加固工程（如有）、防腐防水工程、电缆及电线、电力保护管工程、电管及钢支架、各类电箱、防火处理、防雷接地、驱鸟装置、采取技术措施（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费、临时设施、原建筑及设备保护、脚手架及施工机械等）、光伏组建设备、汇流及变配电设备（组串式、箱式变压器、进线柜、无功补偿柜、母线设备柜、计量柜、并网柜、新增间隔、动态无功补偿装置等）、消防设施、自动化控制及保护设备（线路保护柜、防孤岛保护柜、频率电压紧急控制柜、不停电电源系统、通信系统设备、自动化设备及电量计量系统、光功率预测系统、环境监测系统等）、工程保险费、项目验收费、供电并网接入、系统调试及试运行等。承包人委托双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光伏安装的屋面结构承载力进行复核、检测、鉴定，出具评估报告和加固方案也在本工程范围内。本项目光伏组件和逆变器设备包含在投标范围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新能源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公用绿投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雨花台区雨花东路58号
联 系 人：	周吉
电 话：	025-8638364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城建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浦滨路150号高芯科谷中科创创新广场10号楼

联 系 人： 袁园

电 话： 025-58995807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园（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